

多地民政部门持续发力 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清理“僵尸型”社会组织

■ 本报记者 皮磊

近年来,多地民政部门积极推进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在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清理整治“僵尸型”社会组织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为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记者注意到,进入12月以来,广东、广西、海南等地民政部门陆续采取相应措施,清理整治了一批非法社会组织、“僵尸型”社会组织。

例如,12月14日,广东省茂名市公布了2024年依法劝散的非法社会组织名单,包括茂名市

应急管理培训考试服务中心、茂名高新区七迳校友总会。

12月9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公布了一批涉嫌非法社会组织名单,包括中国东盟青少年文化艺术交流协会、广西龙南总会、广西海外商会联盟。

海南省民政厅发布《“僵尸型”社会组织清理整治办法》,其中明确,各级民政部门要建立健全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执法部门共同参与的“僵尸型”社会组织清理整治工作机制。民政部门或执法部门

要根据“僵尸型”社会组织的行为性质、情节和社会影响等因素确定行政处罚的种类和幅度,分别予以警告、限期停止活动等行政处罚,情节严重的予以撤销登记。

安徽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牵头起草安徽省《关于加强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其中,对于如何规范社会组织收费问题,实施意见提出,市场监管、民政等部门持续引导

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规范收费行为,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和明码标价制度。对于强制入会和强制收费、利用法定职责和行政机关委托或授权事项违规收费、通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收费、通过职业资格认定违规收费、通过培训或评价发证违规收费、只收费不服务等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此外,据了解,山东省夏津县民政局自2021年起持续调查核实存在法人频繁更换、不开展业务、不参加年检年报、无法联

系、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等问题的社会组织,通过电话询问、现场勘查及向业务主管部门了解情况,全面掌握了“僵尸型”社会组织的现状。依据“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当地制定了详细的跟踪推进台账,并依法依规分类处理。经调查,夏津县目前共有128家社会组织,其中社会团体6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66家,根据不同性质与情形,与业务主管单位共同分析研判,已完成了7家“僵尸型”社会组织的撤销登记工作。

西宁市民政局 全力保障困难群众温暖过冬

据西宁市民政局官网消息,为保障青海省西宁市困难群众温暖过冬,西宁市民政局党组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工作部署要求,以切实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主动发现、精准帮扶、关爱服务工作机制,全力做好困难群众救助保障工作,努力实现救助“无盲区”。

主动发现,知民意察民需

救助服务上门。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要求,建立民政部门、乡镇(街道)定期入户巡访探访机制,对“两低”“五失一偏”等重点人员全面走访摸排,进行实时动态监测,并按照家庭条件良好、重点监测、定期关注、人在户不在、户在可联系、户在无法联系六种类型建立工作台账,织密全链条摸排网络。入冬以来,全市摸排1.9万人次,建立4766户重点监测动态管理台账。

前置救助关口。建立完善“线上预警+线下响应+资源链接+结果跟踪”全链条工作机制,加强与公安、医保、残联等部门的信息共享与数据比对,依托省级低收入人口预警信息平台汇总各类低收入人口信息数据,做到重点信息每月一比对,常规信息平台全对接,及时掌握低收入人口家庭状况、刚性支出、困难情形等变化情况,实现低收入人口的常态监测、快速预警、及时救助。入冬以来,核对1.52万户3.93万人。

靶向匹配政策。依托低收入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系统和低收入人口动态监

测信息平台,及时进行数据比对和跟进监测,根据家庭困难情况将困难群众划分支出型、急难型、基础型三个类别和特困低保对象、低保边缘人口、临时遇困和已脱贫致贫返贫风险高群体四个圈层,灵活匹配救助政策,新增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低保边缘家庭2320人。

兜底保障,解民忧暖民心

畅通绿色通道。为更好地解决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切实发挥好临时救助兜底、保底作用,建立健全快速响应、个案会商的“救急难”工作机制,召开困难群众议事协调会议,通过“一事一议”方式救助帮扶5户因病、因灾遇困家庭,发放救助资金4.3万元,及时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增强救助时效。完善“急诊”救助响应机制,对急难型临时救助,实行“小金额先行救助”“事后补充说明”的12小时答复24小时快速救助机制;对支出型救助,采取“分级审批、分阶段救助”等方式实施。缩短办理时限,按照“7、5、1”个工作日分级办理制度,全面实现临时救助短、平、快。截至目前,为583人实施急难救助并发放急难救助金252.12万元。

优化工作流程。充分发挥临时救助作用,有效保障突遇不测、因病因灾陷入生存困境的困难群众得到及时救助,持续优化申办流程,积极实施“先行救助”“先救后补”,提高救助时效性。今年以来已为1.64万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救助资金3948.55万元。

寒冬送暖,纾民困惠民生

“雪中送炭”暖民心。通过前期主动摸排、数据核实、资金审核,及时启动冬季取暖救助资金发放工作,按照城市保障对象每户每年1000元、农村保障对象每年每户800元的标准,为2.95万户城乡困难家庭发放冬季取暖救助资金2545.66万元,确保城乡困难群众温暖过冬。

“街面巡查”全覆盖。自10月15日“寒冬送温暖”活动开展以来,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成立8个巡查小组,扩大桥梁涵洞、废弃建筑、地下通道等重点区域巡查范围,开展昼夜巡查,全力做好街面巡查主动救助工作。目前全市共开展街面巡查1114次,劝导503人次,发放各类御寒物资255份。做好公安、卫健、城管、县区与救助机构之间的沟通协调,切实做到信息互通,实时掌握救助动态,确保“发现一例、救助一例”。积极动员引导热心群众、公交出租司机、园林环卫工人等社会力量参与街面劝导,积极提供救助线索,拓宽救助服务覆盖面。

“温馨服务”传温情。做好站内服务工作,储备充足物资,确保救助物资调得出、用得上。抓好救助区内供暖调试、救助车辆保障、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按照“一碗热饭、一身新衣、一个热水澡、一头干净发、一次心理干预”的“五个一”温馨服务标准,提供站内救助服务122人次,并对有特殊需求的受助人员开展法律援助、心理抚慰、情感慰藉等服务,切实保障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和临时遇困群众安全温暖过冬,坚决避免出现冲击社会道德底线事件发生。(据西宁市民政局官网)

福建厦门： 持续营造社会组织健康发展生态

日前,厦门市民政局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今年以来该市民政局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在加强规范社会组织内部建设、不断完善监管机制、深化开展专项整治等方面取得的成效。

其中,在社会组织专项整治工作方面,厦门市民政局坚持“常态化工作专项推进、专项问题常态化治理”,将专项整治与履行登记管理职责相结合,协调运用年报、等级评估、“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措施,持续开展并深化“僵尸型”社会组织清理整治专项行动、开展行业协会商会评比表彰治理与涉企收费监管以及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督促逾期未换届社会组织整改,及时有效防范化解社会组织领域风险隐患。

数据显示,2024年,厦门民政等部门打击非法社会组织15个,对73家“僵尸型”社会组织作出行政处罚,目前已基本完成本市存量僵尸型社会组织的清理;共组织281家行业协会商会完成自查,对52家行业协会商会进行了抽查,查处收费、违规评比表彰等问题67个;依法将未按规定接受年度检查的社会组织纳入信用管理,39家未年报社会组织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对45家逾期换届社会组织进行现场走访,督促679家社会组织完成换届;推动40家行业协会商会主动减免或降低各类收费共计925.71万元,惠及会员企业1924家。

在推动社会组织助力高质量发展方面,持续推进社会组织成立登记、章程核准、年检年报、专项抽查、等级评估、教育培训工作与社会组织党建“六同步”,推动社会组织章程将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两纳入”,推行社会组织党组织班子成员与管理层“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发挥党建示范点、优秀党组织评选的正向激励作用,推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提质增效;发挥社会组织信用惩戒指挥棒作

用,通过推广信用承诺制,将信用监管嵌入日常监管,引导行业协会商会制定诚信自律公约,健全信用修复机制,引导社会组织规范发展。

据介绍,厦门民政部门通过严格规范、提高登记质量,推动市、区两级社会组织登记“同标准办理”;通过以评促建、强化内部规范,推动实现等级评估工作与社会组织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有机融合;通过聚力攻坚、狠抓专项整治,精准施策及时化解社会组织领域风险隐患;通过组织开展社会组织能力建设培训等,积极引导社会组织打造优质服务品牌,服务高质量发展;通过加大宣传力度、展示优秀案例,在社会组织中广泛宣传并形成比学赶超的氛围。

在开展全市行业协会商会服务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方面,厦门民政部门积极引导各行业商会围绕“十个一批”重点任务,发挥自身优势,在打造现代化产业高地、建设更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中找准发展坐标,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自去年8月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厦门市行业协会商会向政府部门提出政策建议539条,参与制定或修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115件,帮助招商引资落地项目113个,达成意向金额477.9亿元,建设了一批推动行业产业发展的服务平台,吸引优质资源和创新要素汇聚厦门,推动厦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厦门市民政局有关负责人表示,社会组织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全市民政部门将进一步加强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夯实社会组织发展基础,持续加大社会组织监管力度,强化专项整治,有效防范化解社会组织领域风险隐患,并将通过加强政策保障、推动“以评促建”、助推品牌建设、突出特色优势等举措,积极引导、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持续助力优化厦门营商环境。(据人民网)